



水務署

Water Supplies Department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七號入境事務大樓

Immigration Tower, 7 Gloucester Road, Hong Kong

電子郵遞
e-mail wsdinfo@wsd.gov.hk

電話
Telephone 2829 4355

圖文傳真
Facsimile 2824 0578

檔號
Reference (11) in WSD 3318/50 Pt.6 T/J(1)

致：所有持牌水喉匠及認可人士

水務署通函第 2/2017 號 內部供水裝置的用水效益要求

為促進節約用水，水務署在2009年推出自願參與用水效益標籤計劃，以協助消費者選擇具用水效益的裝置和器具，以節省用水。為進一步促進節約用水及提高節水裝置的滲透率，水務監督認為，在自願參與用水效益標籤計劃實施了七年多後，現在是適當時機開始首階段的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產品。我們將於稍後時間實施次階段的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產品。

就首階段的強制使用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產品，所有下列處所的指定部分，凡以水務表格WVO 46遞交擬建水管工程所擬使用的沐浴花灑¹、水龍頭²和小便器沖水閥（下稱指定產品），必須符合表A內所規定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用水效益級別，附件A所載的豁免情況除外：

處所的指定部分

- (a) 住宅處所的廚房
- (b) 所有處所的浴室和洗手間

¹ 按照「用水效益標籤計劃 - 沐浴花灑」計劃文件第 3.5 節，「沐浴花灑」涵蓋安裝在牆上或天花板的固定手柄/隱蔽喉管上的花灑頭、安裝在樞軸柄上的花灑頭及手持式花灑。

² 按照「用水效益標籤計劃 - 水龍頭」計劃文件第 3.5 節，「水龍頭」涵蓋適用於安裝在浴室/廁所內洗臉盆和茶水房/廚房內洗滌槽的冷熱水混合（混合式）或非混合式的水龍頭。配有自動感應開/關器或自動關閉閥的水龍頭亦納入本計劃內。然而，安裝在浴缸/花灑、任何系統、機器及裝置例如灌溉系統、洗衣機、飲水機等的水龍頭因屬沐浴/操作的用途而不包括在內。

表A：指定產品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

指定產品	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
沐浴花灑	第1級 或 第2級
水龍頭 (使用於廚房內洗滌槽)	第1級、第2級 或 第3級
水龍頭 (使用於浴室及洗手間內洗臉盆)	第1級 或 第2級
小便器沖水閥	第1級 或 第2級

水務署已委託顧問公司進行一項營商環境影響評估研究，以確定強制規定對行業的潛在影響，並就可能的減緩措施提供意見。顧問收集了來自不同持份者團體的意見，包括供應商，買家³，服務提供商⁴和實驗所。營商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得出結論，若所有建議的減緩措施都被充分採納，所有持份者團體都應該能遵守強制性要求，而沒有重大的遵規困難。按照營商環境影響評估研究的結果，水務署在制訂強制規定時，採納了所有建議。另一方面，在訂定強制要求之前，水務署已分別諮詢其他團體，包括水務諮詢委員會、水喉工程技術委員會、營商聯絡小組⁵（酒店）、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方諮會）⁶和食物及相關服務業工作小組⁷。

上述規定將於2017年2月1日生效，寬限期為一年，期間可選擇是否使用符合表A內所規定用水效益要求的指定產品。寬限期屆滿後（即由2018年2月1日起），將全面強制使用有關的指定產品⁸。

根據上述要求，《香港水務標準規格－樓宇內水管裝置適用》及水務表格WVO 46的修訂版分別見於附件B及附件C。特別是由2017年2月1日起，所有新申請必須使用經修訂的水務表格WVO 46（1／2017版本）。至於在2017年2月1日前首次遞交有關供水工程的水務表格WVO 46（6／2012a 或 10／2015版本），若水務監督沒有拒絕該申請，申請人可使用同一張表格完成餘下的申請程序。對於在2017年2月1日之前提交的申請，如果申請人選擇全面或部分參與強制使用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產品，則應使用經修訂的表格。

³ 包括物業發展商、政府部門、業主、酒店及食肆。

⁴ 包括建築承建商、水管工程承建商、持牌水喉匠、機械及電子工程顧問及認可人士。

⁵ 該小組提供正式的討論平台，旨在進一步加強酒店業與政府之間在營運層面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溝通。

⁶ 其成員包括來自香港中華總商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香港工業總會及香港總商會的代表為增補委員。其主要職責是就制訂和推行利便商界遵規的計劃及措施，向財政司司長提供意見和匯報。

⁷ 方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負責執行就業界或牌照的監管審查，並利便食物業商界就監管建議進行磋商。方諮會督導工作小組並監察其工作進展。

⁸ 為免產生疑問，全面強制使用有關的指定產品將適用於2018年2月1日或之後以水務表格WVO 46遞交的擬建水管工程。

對於不符合上述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的水龍頭或沐浴花灑，如把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並具相關用水效益的節流器安裝在該產品內，成為「組合式」節水裝置以符合表 A 所規定的用水效益，水務監督亦會接納。於遞交水務表格 WWO 46 時，申請人須同時提交於遞交日期前 5 年內對該「組合式」節水裝置進行流量測試⁹的報告，以證明符合表 A 的規定。在 2019 年 2 月 1 日前，申請人可選擇是否提交上述報告，而在 2019 年 2 月 1 日起便必須提交。

為促進更多節水裝置的選擇，水務署將會推出認可機制，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¹⁰符合用水效益標籤計劃規定的節水裝置，亦可在用水效益標籤計劃內獲得認可。根據此機制，申請人可遞交相關產品用於相關轄區註冊的測試報告認證副本，從而節省因要符合用水效益標籤計劃要求而需要由獲香港認可處根據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所認可或與香港認可處所互認的實驗所進行的測試和相關成本。

如有疑問，請致電本署工程師李康年先生（電話：2829 4574）查詢。

水務監督

（原文已簽署）

（陳仲勤 代行）

附件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⁹ 請參閱已更新的計劃文件內以下章節：

- 第 5.2 節適用於沐浴花灑
- 第 5.3 節適用於水龍頭

¹⁰ 在檢討測試標準及要求後，水務署已考慮在澳洲及新西蘭註冊的節水裝置可申請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水務署會繼續檢討其他地區的認可機制，並在適當時候於水務署網頁更新認可機制的涵蓋範圍。

副本存：

房屋署（經辦人：高級經理／品質管理）

屋宇署

建築署

消防署

香港房屋協會

香港建築師學會

香港工程師學會

香港測量師學會

英國特許水務學會 – 香港分會

香港水喉潔具業商會

香港持牌水務專業學會

香港喉管從業員總會

香港水務專業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給排水學會有限公司

水務技術同學會

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有限公司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建造業議會

香港建造商會有限公司

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簽署人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註冊承建商商會有限公司

屋宇設備運行及維修行政人員學會

香港空調及冷凍商會有限公司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有限公司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有限公司

WSD 3318/15/81

豁免準則

對於在寬限期到期後（即 2018 年 2 月 1 日）所提交的 WWO 46 表格，申請人可在以下情況下，為處所的指定部分申請豁免：

情況（甲）

凡處所已於 2017 年 2 月 1 日前就安裝沐浴花灑、水龍頭或小便器沖水閥邀請了投標／報價，可獲豁免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指定產品。

如要申請豁免，申請人在提交水務表格 WWO 46 的同時，須：

- (a) 提交該投標／報價的證明文件或該投標／報價的存在；以及
- (b) 證明該投標／報價就使用有關指定產品所訂的規格未能達到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以供水務監督批核。

情況（乙）

對於所有處所，基於技術問題（如安裝指定產品後，因水壓不足影響熱水器運作）而提出的豁免申請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如要申請豁免，申請人在提交水務表格 WWO 46 時，須提供詳細理由，說明為何無法達到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指定產品的要求。

情況（丙）

對於所有處所，基於除情況（甲）或（乙）所述以外之理由而提出放寬要求的申請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放寬形式可能是放寬其中一些指定產品的流量要求或豁免當中一些處所指定部分的強制規定。如要申請放寬要求，申請人在提交水務表格 WWO 46 時，須提供詳細理由，說明為何無法完全達到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指定產品的要求。

《香港水務標準規格—樓宇內水管裝置適用》的建議修訂

條文	建議修訂 (藍字)										
8.2D	加上以下條文： (h) 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 (標籤計劃) 的小便器沖水閥的用水效益級別須達第 1 級或第 2 級。										
10.1A	加上以下條文： 除第 10.6 條的豁免準則外，所有下列處所的指定部分，凡需遞交水務表格 WWO 46 的工程所擬使用的指定產品 (沐浴花灑 ^[1] 、水龍頭 ^[2] 和小便沖水閥)，必須符合所規定標籤計劃的用水效益級別： (i) 住宅處所的廚房 (ii) 所有處所的浴室和洗手間 有關的指定產品須列明於水務表格 WWO 46 的附件內，而產品須符合以下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1070 1382 1413"> <thead> <tr> <th data-bbox="363 1070 954 1115">指定產品</th> <th data-bbox="954 1070 1382 1115">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63 1115 954 1167">沐浴花灑</td> <td data-bbox="954 1115 1382 1167">第1級 或 第2級</td> </tr> <tr> <td data-bbox="363 1167 954 1263">水龍頭 (使用於廚房內洗滌槽)</td> <td data-bbox="954 1167 1382 1263">第1級、第2級 或 第3級</td> </tr> <tr> <td data-bbox="363 1263 954 1359">水龍頭 (使用於浴室及洗手間內洗臉盆)</td> <td data-bbox="954 1263 1382 1359">第1級 或 第2級</td> </tr> <tr> <td data-bbox="363 1359 954 1413">小便器沖水閥</td> <td data-bbox="954 1359 1382 1413">第1級 或 第2級</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363 1413 1382 1480">^[1] 「沐浴花灑」涵蓋安裝在牆上或天花板的固定手柄/隱蔽喉管上的花灑頭、安裝在樞軸柄上的花灑頭及手持式花灑。</p> <p data-bbox="363 1480 1382 1621">^[2] 「水龍頭」涵蓋適用於安裝在浴室/廁所內洗臉盆和茶水房/廚房內洗滌槽的冷熱水混合 (混合式) 或非混合式的水龍頭。配有自動感應開/關器或自動關閉閥的水龍頭亦納入本計劃內。然而，安裝在浴缸/花灑、任何系統、機器及裝置例如灌溉系統、洗衣機、飲水機等的水龍頭因屬沐浴/操作的用途而不包括在內。</p> <p data-bbox="363 1666 1382 1957">對於不符合上述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的水龍頭或沐浴花灑，如把已註冊標籤計劃並具相關用水效益的節流器安裝在該產品內，成為「組合式」節水裝置以符合上述所規定的用水效益，水務監督亦會接納。於遞交水務表格 WWO 46 時，申請人須同時提交於遞交日期 5 年內對該「組合式」節水裝置進行流量測試¹的報告，以證</p>	指定產品	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	沐浴花灑	第1級 或 第2級	水龍頭 (使用於廚房內洗滌槽)	第1級、第2級 或 第3級	水龍頭 (使用於浴室及洗手間內洗臉盆)	第1級 或 第2級	小便器沖水閥	第1級 或 第2級
指定產品	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										
沐浴花灑	第1級 或 第2級										
水龍頭 (使用於廚房內洗滌槽)	第1級、第2級 或 第3級										
水龍頭 (使用於浴室及洗手間內洗臉盆)	第1級 或 第2級										
小便器沖水閥	第1級 或 第2級										

¹ 在 2019 年 2 月 1 日前，申請人可選擇是否進行流量測試及提交有關報告，而在 2019 年 2 月 1 日起便必須提交。

	明符合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
10.6	<p>加上以下條文：</p> <p>申請人可在以下情況下，為處所的指定部分申請豁免：</p> <p><u>情況（甲）</u></p> <p>凡處所已於 2017 年 2 月 1 日前就安裝沐浴花灑、水龍頭或小便器沖水閥邀請了投標／報價，可獲豁免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指定產品。</p> <p>如要申請豁免，申請人在提交水務表格 WWO 46 的同時，須：</p> <p>(a) 提交該投標／報價的證明文件或該投標／報價的存在；以及</p> <p>(b) 證明該投標／報價就使用有關指定產品所訂的規格未能達到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以供水務監督批核。</p> <p><u>情況（乙）</u></p> <p>對於所有處所，基於技術問題（如安裝指定產品後，因水壓不足影響熱水器運作）而提出的豁免申請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如要申請豁免，申請人在提交水務表格 WWO 46 時，須提供詳細理由，說明為何無法達到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指定產品的要求。</p> <p><u>情況（丙）</u></p> <p>對於所有處所，基於除情況（甲）或（乙）所述以外之理由而提出放寬要求的申請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放寬形式可能是放寬其中一些指定產品的流量要求或豁免當中一些處所指定部分的強制規定。如要申請放寬要求，申請人在提交水務表格 WWO 46 時，須提供詳細理由，說明為何無法完全達到強制使用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指定產品的要求。</p>



**申請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
內部供水系統或消防供水系統**

根據《水務設施條例》(第 102 章)第 14 條及《水務設施規例》(第 102A 章)第 3/5 條

第一部分 (由持牌水喉匠填寫，並須由新建樓宇工程計劃的認可人士簽署) (見附註 1)

致：水務監督

有關下列地址的處所的內部供水系統或消防供水系統

*我/我們受填寫下文第二部分的*用戶#/代理人#/初次申請供水人士所聘用，負責*建造/安裝/改裝/拆除上址的*內部供水系統/消防供水系統。有關內部供水系統/消防供水系統的核准水管工程計劃(「核准水管工程」)詳情如下：

水務署批函檔號： _____ 日期： _____ 申請書編號： _____

核准圖則的編號(如無需圖則，請簡述水管工程)： _____

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全部工程/部分工程(如本申請只與部分核准水管工程有關，請註明該相關部分的水管工程)： _____

涉及/所需水錶的尺寸和數目： _____

預計需要供水的日期： _____ (見附註 4)

備註： _____

現隨本表格付上一套填妥的附件，說明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擬在上址安裝/使用喉管及裝置和任何物料的詳情。

2. 遞交表格的目的(見附註 2)

*我/我們現向水務監督申請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展開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工作。*我/我們證明擬安裝的喉管及裝置和任何擬用於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物料(包括本表格附件所載列及未有載列者)，均符合《水務設施規例》的規定。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用戶」及「代理人」的定義請參照《水務設施條例》第 2 條。



3. *我/我們完全明白並同意水務監督可把從*我/我們收集所得與本申請有關的資料，用於處理本申請和本申請中任何與內部供水系統或消防供水系統的核准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工作有關的跟進行動，或用於與這些方面有直接關連的事宜。如*我/我們沒有提供足夠資料，水務監督可能無法處理*我/我們的申請。*我/我們同意收集的資料可轉交其他政府決策局及部門[和任何其他相關人士]作上述用途。*我/我們亦同意該等資料(包括持牌水喉匠及認可人士的姓名和有關處所的詳情)可能會向公眾公開(例如於互聯網發布相同資料)。*我/我們明白可向水務署部門秘書(地址：香港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48 樓)要求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

持牌水喉匠

認可人士

(只適用於新建樓宇工程計劃)

水喉匠牌照號碼： _____ 註冊編號： _____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簽署： _____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 _____ 電郵： _____

僱主公司名稱⁺： _____ *香港身份證/護照/商業登記號碼： _____

僱主商業登記號碼⁺： _____ 地址： _____

僱主地址： _____

擬選擇的聯絡方式：*郵遞/電郵/傳真

擬選擇的聯絡方式：*郵遞/電郵/傳真

⁺ 持牌水喉匠須提供聘用他/她的公司/承建商名稱、商業登記號碼和地址。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用戶」及「代理人」的定義請參照《水務設施條例》第 2 條。



第二部分 (由用戶#/代理人#/初次申請供水人士填寫) (見附註 1)

致：水務監督

本人現簽認所聘用持牌水喉匠*和認可人士在第一部分遞交的資料。

本人完全明白並同意水務監督可把從本人收集所得與本申請有關的資料，用於處理本人聘用持牌水喉匠的申請和本申請中任何與內部供水系統或消防供水系統的核准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工作有關的跟進行動，或用於與這些方面有直接關連的事宜。如本人沒有提供足夠資料，水務監督可能無法處理本人聘用持牌水喉匠的申請。本人同意收集的資料可轉交其他政府決策局及部門和任何其他相關人士作上述用途。本人亦同意有關處所的名稱可能會向公眾公開(例如於互聯網發布相同資料)作上述用途。本人明白可向水務署部門秘書(地址：香港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48 樓)要求查閱及更正本人的個人資料。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用戶#/代理人#/初次申請供水人士)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用戶」及「代理人」的定義請參照《水務設施條例》第 2 條。



第三部分 (由水務監督填寫)

致：持牌水喉匠
持牌水喉匠的郵寄地址

致：認可人士(如有)
認可人士的郵寄地址

致：用戶／代理人／申請人
用戶／代理人／申請人的郵寄地址

現批准你進行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

_____ 姓名： _____
(代水務監督簽署)

_____ 職位： _____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用戶」及「代理人」的定義請參照《水務設施條例》第 2 條。



第四部分 (由持牌水喉匠填寫) (見附註 6)

(如屬新建樓宇工程計劃，亦須由申請人和認可人士簽署)

致：水務監督

申請書編號： _____

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請註明及遞交有關圖則： _____
_____) 已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竣工。

本人現向你申請視察及批准上述水管工程。*本人亦保證上述水管工程的各水錶位正確無誤。本人證明已安裝的喉管及裝置和任何用於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物料，均符合《水務設施規例》的規定。

_____ 水喉匠的姓名： _____
(填寫第一部分的持牌水喉匠簽署) 牌照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 本人信納持牌水喉匠於上述所示的各個水錶位正確無誤。

_____ 姓名： _____
(填寫第二部分的申請人簽署) 日期： _____

* 本人信納持牌水喉匠於上述所示的各個水錶位正確無誤。

_____ 姓名： _____
(填寫第一部分的認可人士簽署) 註冊編號：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用戶」及「代理人」的定義請參照《水務設施條例》第 2 條。



第五部分 (由水務監督填寫)

致：持牌水喉匠
持牌水喉匠的郵寄地址

致：認可人士 (如有)
認可人士的郵寄地址

致：申請人
申請人的郵寄地址

我們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視察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務工程，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抽查處所的水管及裝置和在供水系統隨機抽樣。我們在上述視察過程中沒有發現明顯不合規格之處。

如水樣本的檢驗結果符合水務監督的要求，以及《水務設施規例》附表 1 第 1 部訂明的收費已獲清付，我們會安設總水管接駁裝配，*以及在政府持有的土地上安裝部分消防供水系統或內部供水系統。

持牌水喉匠須注意在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時，有責任遵循核准的水管工程計劃和《水務設施規例》。即使獲批准進行水管工程計劃或獲批予總水管接駁裝配，*以及在政府持有的土地上已安裝部分消防供水系統或內部供水系統，都不應視為獲批准違反任何《水務設施條例》或《水務設施規例》的規定。

(代水務監督簽署)

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用戶」及「代理人」的定義請參照《水務設施條例》第 2 條。

處所地址 :

擬安裝的喉管及裝置 :

第.....頁(共.....頁)

喉管及裝置說明 (見附註 10)	尺寸	製造商	原產國	符合的類別 (每個裝置可能符合一個以上類別) (見附註 8)	安裝所指定已註冊用水效益標籤 計劃的產品 / 「組合式」節水裝置 的位置

如有需要，可另加紙張填寫。

請參閱背頁附註

持牌水喉匠簽署 : _____ 牌照號碼 : _____ 日期 : _____

附註：

1. 本表格適用於由水務設施供水或擬由水務設施供水的處所。表格的第一部分及附件須由持牌水喉匠填寫，用以向水務監督申請展開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如屬新建樓宇工程計劃，《建築物條例》（第 123 章）所規定的認可人士亦須於第一部分簽署。第二部分須由用戶[#]／代理人[#]／初次申請供水人士填寫。表格及附件的資料如有任何遺漏，均可導致申請延誤。
2. 本表格的第一及第二部分須遞交水務監督，以供批核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工作。所有擬使用於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水管及裝置和任何物料，都必須符合《水務設施規例》的規定。凡要安裝水龍頭、沐浴花灑和小便器沖水閥，該產品必須先在水效益標籤計劃（標籤計劃）下註冊，並符合《香港水務標準規格 - 樓宇內水管裝置適用》的規定。就已獲批准擬使用於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水管及裝置和任何物料的任何更改，都必須在進行安裝前向水務監督提交以作批核，並向水務署申請在標籤計劃下為產品註冊（如適用）。持牌水喉匠、認可人士和用戶[#]／代理人[#]／申請人[#]必須更新及簽署本表格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及附件，並把表格提交水務監督，以作批核。
3. 本表格連附件必須以郵遞/傳真方式送交水務監督。
4. 不同階段的水管工程如須於不同日期獲得供水，便須各遞交一套表格。**如表格第一部分的「預計需要供水的日期」有任何更改，填寫第二部分的用戶[#]／代理人[#]／初次申請供水人士及/或填寫第一部分的持牌水喉匠／認可人士須以書面通知水務監督。**
5. 申請的處理程序完成後，持牌水喉匠、認可人士和用戶[#]／代理人[#]／申請人會收到已印上表格編號的表格第三部分，以及表格第一及第二部分的副本。
6. 如要申報已完成本表格所涵蓋的部分核准水管工程（包括須隱藏的水管），便須填寫本表格第四部分。如要申報已完成本表格所涵蓋的核准水管工程，持牌水喉匠、認可人士和用戶[#]／代理人[#]／申請人（如適用）應填寫表格第四部分，並連同表格第一、第二及第三部分的副本一併遞交，**請在第四部分註明表格編號和申請書編號。**
7. 所有擬使用於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喉管均須於附件上申報。至於擬使用於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裝置及沐浴花灑，則須按水務監督於互聯網登載的名單在附件上申報。
8. 所有擬使用於建造、安裝、改裝或拆除本表格所涵蓋核准水管工程的水管及裝置（包括任何物料），都必須符合水務署網頁上所列明的相關英國標準。凡要安裝水龍頭、沐浴花灑和小便器沖水閥，該產品必須先在標籤計劃下註冊，並符合《香港水務標準規格 - 樓宇內水管裝置適用》的規定。若擬使用的喉管及裝置（包括任何物料）屬以下四個類別，申請人必須在附件上清楚列明其類別並提交相關證明文件：
 - A 類 - 已按照適當的英國標準加印，並具有英國標準協會註冊證明商標（B.S. Kitemark）。請提供相關的批准證明書。
 - B 類 - 已獲英國《供水（水喉配件）規例》（前稱《水務附例》）接納。請提供相關的批准證明書。
 - C 類 - 獲水務監督書面接納。請提供由水務署發出的相關批函的副本，以便安排最後視察。
 - D 類 - 獲水務署書面接納為產品在標籤計劃下註冊的申請，並符合《香港水務標準規格 - 樓宇內水管裝置適用》的規定。請提供由水務署發出的相關批函的副本，以便安排最後視察。

現時獲水務監督認可，並已在現有標籤計劃下註冊的喉管及裝置（包括任何物料）的指南載於水務署網頁。如屬未獲水務監督認可的喉管及裝置，有關人士則可能須遞交附件所列喉管及裝置（包括任何物料）的詳細資料和樣本。至於仍未在標籤計劃下註冊的水龍頭、沐浴花灑和小便器沖水閥，或須在附件上申報，以用於標籤計劃的註冊申請。

9. 持牌水喉匠和認可人士在進行工程時，應時刻注意及避免觸犯反貪法例。詳情請瀏覽廉政公署網頁 <http://www.icac.org.hk/>。
10. 對於不符合《香港水務標準規格 - 樓宇內水管裝置適用》所規定用水效益要求的水龍頭或沐浴花灑，如把已註冊標籤計劃並具相關用水效益的節流器安裝在該水龍頭或沐浴花灑內，成為「組合式」節水裝置以符合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水務監督亦會接納。如要為非混合式水龍頭選擇上述節流器，申請者須按水務署網頁上標籤計劃登記冊挑選具備合適標稱流量的節流器，以符合所規定的用水效益要求。安裝在「組合式」節水裝置的已註冊標籤計劃節流器的詳情，亦須包括在附件中。